

國立空中大學「電子商務」學分學程計畫書(113版)

(108/04/09)107 學年度第 3 次校課策會通過
(108/04/09)107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備查
(109/04/17)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課策會通過
(111/01/07)110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策會通過
(112/10/03)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策會通過

一、學程名稱：電子商務 (E-Commerce)

二、設立源起

近年來國內經濟結構轉型，服務業迅速興起，面對零售業大型化、連鎖化、國際化與電商化的發展趨勢，因應**電子商務**人才需求恐急。本學程的開設，即為國內電商業相關組織培育具備「**電子商務**」能力的人才。本學程集合了管資系與通識中心相關課程，幫助培養學生的**電子商務專業技能**，掌握新零售商業營運的就業機會，可促進同學就業或轉職。

三、設立宗旨

現階段台灣服務業已逐步取代製造業，**電子商務零售業**迅速興起，使得業界對人力資源的需求與日俱增。本課程考量現階段國內外**電子商務**環境及電商人才之就業需求，志在培養學生從事**電子商務**之經營人員，參與電商營運之各項指導與派任工作，並具備創新管理和服務客戶能力。於研究所在職專班、市場就業或是提升競爭力上都有極大的助益。

四、合作開設學系：管理與資訊學系、生活科學系

五、召集人：王貞雅副教授(所屬學系：管理與資訊學系)

六、課程規劃：

1. 本學分學程至少需修讀 20 學分。
2. 核心課程為本學程必修課程。
3. 臚列本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，參見表 1。
4. 本學分學程自 107 下學期起開設、**113 上學期調整修訂**。

七、修課方式：使用語音、影音與網路數位教材，搭配實體面授或線上視訊教學。

八、師資來源：同本校開設相關課程所需之師資。

九、修習學分學程證明書之申請

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第八條規定辦理：「本校具大學部學籍之全修生修畢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得檢具學業成績表，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書(略)」。

表 1 「電子商務」(E-Commerce)學分學程課程計畫表(預告 1130919 版)

分類	開設學分	科目名稱	開設學系	學分數	必選修	修讀學分
核心課程	9	電子商務導論	管資學系	3	必修	6 學分
		網路拍賣與團購管理	管資學系	3	必修	
		資訊管理導論(新增)	管資學系	3	必修	
選修課程	36	行動商務與娛樂	管資學系	2	選修	至少須修讀 14 學分
		商業自動化概論	管資學系	2	選修	
		大數據入門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跨境電子商務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數位創新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新媒體行銷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服務創新與管理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商業模式概論(115 上)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顧客關係管理實務(專班用)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服務業經營管理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現代宅配與物流管理	管資學系	3	選修	
		生活中的金融科技服務	管資學系	3	選修	
慶典規劃行銷	生活科學系	2	選修			
總開學分	45	本學分學程至少需修讀 20 學分				